

第十七章 第三只鸟

上海道台黄芳是在通事官呈上的《北华捷报》译文上得知大英自来火房偷窃案的来龙去脉。从1855年起担任上海知县，到去年接替吴熙署理上海道台，算起来黄芳已有8年整在上海与洋人周旋的经验。但是，举人出身的他，对于和洋人打交道，还是小心翼翼，处处需要谘询从当知县时就跟随他的通事官和刑名师爷，这不仅是因为他的性格谨慎，更因为他在处理洋务时曾碰过钉子。一年前，也就是1862年，“常胜军”里有洋人趁大败长毛之际，申请从苏州到上海县城修建一条铁路，和“常胜军”密切合作的李鸿章大人一人不敢做主，拉着刚上任的黄芳道台一起向朝廷奏请批准，结果遭到朝廷的严厉斥责。以6岁同治皇帝的名义，下达的圣旨里说：“筑造铁路乃奇技淫巧，不合大清祖宗成法！”要不是朝廷看在正需要李鸿章在江浙领兵打仗，还需要黄芳在上海筹备兵饷的份上，来自朝廷的处分一定远远不止斥责而已。

黄芳希望知道通事官和刑名师爷对《北华捷报》报道的这件案子的看法，请他们在今晚亥时（9点）到道台官邸后花园的花厅议事。

每天的这个时候，因为刚过完烟瘾，是道台大人周身最舒服，思路最活络的时候。他吸完最后一口烟，慢慢放下象牙嘴的烟枪，闭上眼睛，展臂伸个幅度巨大的懒腰，鼻孔里若有若无地呼出经过肺叶回味的烟气。一个挽着如意双髻，身穿湖水色衣裙的丫鬟，上前撤走所有烟具。另一个鉴人的乌发上盘着鹅黄绒线的丫鬟，从烟榻上扶起道台大人，侍候他洗脸漱口。最后，从离开家乡起就跟随道台大人的贴身仆人，侍候他外面换上一件宝蓝色的细绸长袍，里面是豆绿色的短夹袄，头上戴好镶玉石帽饰的丝帽。因为已过白露节气，晚上的后花园，会感到丝丝凉意。

贴身仆人打着灯笼引路，和道台大人离开吸烟的寝室，穿过后花园，走向花厅。月光皎好，照在铺着石卵的小路两边的盆景上。虽然在夜色下，分不清形形色色的不同花种，但是通过浓郁的花香，可以想象在白天，盆景上的花蕾奇葩，此开彼绽，一定十分热闹。过了攀藤的花架子，是一片竹林，竹林里的小径变得更窄，地势渐渐高起来，竹林被假山取代。朦胧的假山影子，像无数老僧，在月光照得到的地方躬腰曲背地沉思打坐。一边传来哗哗水声，假山后面有一条小溪，从高处往下，沿着假山流下。假山的尽头，是小溪源头：一汪从花园外引来的湖水。清澈的湖水，月色倒漾，湖底的基石在夜色中依稀可辨。一条石桥跨过湖水，通向一排五间大屋，中间的那屋，就是花厅。

仆人推门引道台大人进了花厅。

花厅里点着两根手臂粗的红蜡烛，花厅的窗户，涂了朱漆，惯常的缕雪白纱糊窗纸，被洋气的玻璃代替，玻璃上跳动着无数蜡烛的反光，把整个花厅里的精致紫檀木家具，和沿墙格子里的古玩摆设都染得微微泛红。花厅的中央有一架硕大的围屏，围屏上的苏绣，绣着一只猴子，左手举着蟠桃，右手握毛笔，栩栩如生，取得是“必定封侯”的吉利彩头。围屏的左边有一张紫檀木书桌，桌上津然有序放着文房四宝。围屏的右边是一张大理石桌面的八仙桌和四张围着桌子的无臂太师椅。今天，道台请通事官和刑名师爷来议事，因为过了晚餐时间，又不知要议事多久，所以吩咐厨房在这里准备清粥小菜，当作宵夜，边吃边议。

八仙桌上摆着8碟下粥菜，分别是糖醋拌雪里红，莲心核桃仁，芹菜拌海蟹肉，清炖切片云腿，冷拌鲍鱼西湖莼菜，糟鸡，焗螺肉，和特别适合道台大人长沙胃口的爆炒湖南辣椒尖。餐具都用一色蓝花的康熙官窑。此外，桌上还有两瓶果子酒和堆在大漆盘里的太湖洞庭山鲜橘。

八仙桌的旁边，一架红木茶几上放着圆形的酒精炉子。炉子是今年六月，道台大人和美国驻上海总领事西华德谈妥上海美租界的四界时，西华德总领事赠送的。道台大人对

化学实验没有丝毫兴趣，但是贴身的跟班仆人却看中了酒精炉子的轻巧方便，用它来熬汤炖粥，既省去每晚在厨房和大人办公的地方来回奔走送宵夜，又能保持食品的温度，使大人随时可享用热汤滚粥。为了减去酒精燃烧时的味道，茶几上点着檀香，檀香殷红的香头，透过酒精炉子，和炉端绿色的火苗，一齐印在炉子的玻璃罩上。

黄芳看着酒精炉子，觉得洋人固然难缠，但是洋人的东西，却是很讨人欢喜，比如说，装在花厅正面的玻璃窗和熬粥的酒精炉子，比中式的窗糊纸和土灶，不知强多少。推而广之，在他治下的松江吴淞上海地区，虽然洋人的租界挖去了几千亩土地，但是租界的繁荣，像烧沸的滚粥，溢到租界周边的华界，使华界的税收即便在同长毛交战的战争年头，依然蒸蒸日上。最近，法国总领事敏体尼提出对在法租界的华人征税，税款愿与上海道台衙门均分，如果谈判成功，代表大清政府的上海道台衙门将可以从此不费吹灰之力，与洋人一起分享法租界的繁荣红利。这样逐年增加的政府收入，使黄芳在财务吃紧的朝廷面前，官绩显著，官运无量。当然，洋人也有很讨厌的地方。洋人不安分，不给面子，经常把道台衙门太太平平的日子折腾得鸡飞狗跳。比如说，最近这件大英自来火房控告华人偷窃的案子，达成庭外和解后，竟然被《北华捷报》说成这样的结果，避免了若是将该案移送上海的大清衙门，会落得拖延时日，不了了之的下场。这不分明是在骂上海的大清官员无能吗？真是岂有此理！

就在黄芳看着酒精炉子陷入沉思的时候，仆人将刑名师爷和通事官带进了花厅。

刑名师爷年纪四十上下，留着长长的胡子，又瘦又黄的脸，配上一副厚厚的水晶眼镜，身上的衣服虽然是质地良好的绸缎，却是五六年的老货，袖管像毛笔的笔套，紧紧裹住他无肉的手臂。

通事官却是一个时髦青年，五官端正，脸色白晰，穿着一件浅紫色锦云葛长袍，外套印花青呢马褂，马褂上水晶纽扣闪闪发亮，头戴五色花绸箍住帽沿的便帽，右手大姆指套着白玉班指。

黄芳请两位属下在八仙桌边坐下，仆人向他们斟满酒，退到酒精炉子后，随时准备上粥。

”这是杭州克服后，第一次采来的莼菜。两位尝尝。“道台大人举起筷子，指指其中一碟凉菜。

”确是不俗，”来自绍兴的师爷第一筷本想夹螺肉，只好随着道台大人，夹起一筷莼菜，送入嘴后，斯文地咀嚼。然后举起酒杯：“东翁，通事，请。”

在和道台和师爷互相敬酒的时候，年轻的通事官已经吞下两块糟鸡。

“今天请两位来，是想听听两位对最近大英自来火房偷窃案的处理，作何想法？”道台大人在敬酒敬菜后，切入主题。

“那个小偷运气不错，无罪释放，口袋里还多了120银元。”通事官回答。和洋人经常打交道的他，从洋人那里传染到直来直往的作派。

”我问的是对《北华捷报》的评语，有何感想？”道台大人略微提高嗓门。

”东翁，评语对大清不敬。“善于琢磨东家心思的师爷，立刻领悟到道台大人今晚请自己和通事官来议事的背景。

”师爷觉得什麼地方对大清不敬？”

”第一，《北华捷报》的报导，提到该小偷当年强夺其母的田单，是发生在华界的不法行为，理应由却没有得到大清官府处理，这是对大清官府不敬；第二，《北华捷报》说该案移送华界，会落得拖延时日，不了了之的结果，这是对东翁本人的不敬。“师爷边说边看道台的脸色，确定自己的措辞，没有任何使对方不快的地方。多年的相处，使师爷能从道台的五官表情上，窥测到后者内心的每一个角落。

”大人，《北华捷报》是民间报刊，历来口不择言，犯不着跟他们一般见识。“通事不甘被晾在一边，说了一句谈化事态的话。

”不然，事关东翁名声，如轻轻放过，洋人会变本加利，以后更加不堪。“师爷继

续朝扩大事态的方向发挥，因为他很清楚道台大人不想对此善罢甘休。但是，他还没有琢磨透道台大人想把事态扩大到何种程度，所以，他采取拉弓不射箭的办法，等看清道台大人的底线，再把箭射出去。

”本人的声誉损害有限，担心的是大清受辱。“道台大人放下酒杯，看着师爷和通事。

”东翁忧国胜于忧己，对大清一片忠心，是我等表率，“师爷决定从恭维开始，摸清东家的底线。

“大人，长毛败局已定，江宁指日可下，只要大清中兴了，大人受洋人委屈的日子，很快就会过去。“通事官也已品出道台大人的心思，顺势说道，

”‘很快’是多久？”道台大人问。

师爷立刻明白，对于《北华捷报》的评语，道台大人要马上讨个说法。

”东翁的声誉其实不单关系东翁本人，更关系大清国誉，确是等不得的。“师爷放下酒杯，”从小处讲，任凭洋人辱骂大清官府，东翁不做任何反应，传到李鸿章巡抚那里，虽然李大人比前任薛焕大人宽厚，对东翁的官声毕竟有碍；从大处讲，东翁正要和法兰西领事谈判分享租界税款，任凭洋人辱骂，不作反应，是向洋人示弱，谈判未开，先在气势上输了一截，将来在谈判桌上要吃亏的。再深一步讲，上海周边直到常州的长毛已经肃清，朝廷不再那么有求洋人。所以，现在倒是该清算一下，前两年，为了拉拢洋人，我们让给洋人许多好处，其中有多少是可以拿回来的？这件大英自来火房的偷窃案，说不定可以拿来当作我们挽回权益的敲门砖。“

”师爷高明，请，“道台大人亲自给师爷和通事官斟酒，”没有师爷点拨，我还看不到小小的偷窃案居然包藏重大利害关系。不过，凡事总得师出有名，我们凭什麼去和洋人交涉这件案子呢？”

”东翁，洋人事事讲究法律，要是我们能找到洋人触犯哪条中英之间的条例，然后

以理拘住洋人，不拍他们不低下头来。通事官老兄精通《江宁条约》以来的各项通商条例，一定能找到洋人处理这件案子时，犯了哪条我们可以抓住把柄的条文，对吗？”

师爷把话引向通事，一来是向通事示好，给通事一个发挥专长建立功劳的机会；二来是把交涉洋人的担子推给通事。这样做的好处是，如果交涉顺利，自己出谋划策有功；如果交涉失败，罪归通事官，自己可安然脱身。

”对，这事需仰赖通事官大才，“道台大人殷切地望着通事官。

通事官虽然很年轻，却在官场滚打多年，早已看出刑名师爷的用意。既然师爷把责任推给自己，那么准确的对策应该是把师爷拖回来，分担责任。

”大人，师爷，你们太看重我了，“通事官貌似感动地说，”我一定尽力而为。从道光二十二年所订《江宁条约》到咸丰十年所订《北京条约》，二十一年来大清与西洋各国所订大大小小的条约商约里，有一事未变，那就是大清的律法管束大清的子民，大清的子民犯法，需用大清的律法治罪。大英自来火房偷窃案这件案子，虽然达成庭外和解，用洋人的话来说，就是原告不告，被告无罪释放，这么结案，看上去洋人没有用洋法治罪大清子民，真是这样吗？”

通事官说到这里，卖关子式地停下，喝了一口酒，看到道台大人和师爷都在点头，暗笑一下，继续说下去：

”非也。在结案的时候，洋人其实用洋法治理，注意，不是治罪，而是治理了大清子民。还记得吗，在这个案子里，有一个5岁孩童，结案的时候，该孩童归亲生母亲领回。据说这个孩童原先是卖给人家的。这就不妥了。大清律允许人身买卖，洋人将该孩童划归亲生母亲，就是把洋法用在大清的子民身上。这就是我们可抓的一个交涉把柄。不过，有的人身买卖按大清律也是不允许的，我不甚了了。师爷，你精通刑名，下面就该你来说了，请。”

就这样，通事官用绕弯子的方法把师爷卷了回来。交涉的把柄已经如愿找到，至于

这个把柄该怎么用，看你刑名师爷了。

”精通二字实在不敢当，“师爷脸上露出很熟练的谦虚，”蓄仆蓄婢在我中华由来已久，洋人称之为贩卖人口，是洋人无知，不懂中国国情。穷人家养不活子女，让给别人去养，顺便得些钱财，补偿养育费用，立凭立据，如此而已。没有这等蓄仆蓄婢的人身买卖，不知要饿死多多少少穷人的孩童。“

”那么，有没有非法蓄仆蓄婢的人身买卖呢？”通事官问。

”有，偷，拐，逼，骗来的人口，卖为倡仆婢，就是非法。“

”非法又怎样？”

”非法买来的蓄仆蓄婢，不予承认，不用赎金，当事人任其去留自由。“

”依师爷看，眼前这个偷窃案里的5岁孩童是非法还是合法人身买卖？”

”单凭洋人《北华捷报》上的只言片词，实在无从得知。“

”能否以查清该孩童是否系非法人身买卖的蓄仆蓄婢为由，交涉洋人将此案移交我道台衙门审理呢？”道台大人一边咀嚼辣椒尖，一边听完师爷和通事官有关人口贩卖的交谈，终于开口。

如同听到观音菩萨的金纶玉旨，师爷和通事官立刻赞不绝口：“东翁高明！”“大人高明！”师爷和通事官心里都如释重负，这下道台大人可把交涉的大题目扛下来了，他们只要敲响边鼓，今夜的这出戏就可落幕。无论是师爷的黄脸，还是通事的白脸，都泛起兴奋的红晕。

不失时机的师爷将道台大人的主张淋漓地发挥起来：

”东翁的‘是否系非法’五个字真是绝妙好辞，将来是要上史书的。有了‘是否’两字，既不预设立场，为探询开路，又显得东翁洞察世物细微至之，比起粗野的洋人，高明百倍。‘非法’两字，据高临下，使东翁向洋人提出交涉，明正言顺，洋人如果不答应移交此案，便是认同‘非法’，自找罪名；如果洋人答应移交此案，就是承认东翁的权力威

及租界。无论此番交涉成与不成，都能扳回《北华捷报》对东翁对大清的不敬而绰绰有余。通事官老兄，你拟下的交涉翻译文书，务必要将大人的这五个字结结实实写进去，让洋人看了望文丧胆，低下头来。“

对于师爷的发挥，道台大人觉得最对心意的就是“扳回《北华捷报》对东翁对大清的不敬而绰绰有余”那一句话。这件交涉对挣回面子这么重要，那么还等什么？

“择日不如撞日，我想有劳两位用些粥后，今夜就在这里拟下交涉文书，如何？”道台大人，拳起手来向师爷和通事官作拱。

“能参与这么重大的利国利民的事情，是大人的栽培，我们巴不得现在就下笔，写完再用粥。师爷，你说是吗？”通事官说。看上去带点洋气的他，在官场里逢场作戏的能力丝毫不亚于古色古香的师爷。

于是，通事官和师爷离座，绕到“必定封侯”围屏左边的书桌后。能干的贴身仆人替他们展开宣纸，奉上笔墨。两人稍作交谈，便疾书起来。师爷是秀才出身，通事官以前曾在前任道台吴健彰的衙门里见习洋文多年，所以，两人对这类文书驾轻就熟。送交英国领事馆的交涉文书和英译文，不到半个时辰就写成了。

再过半个时辰，道台黄芳大人在花厅门口礼貌地送别通事官和刑名师爷，并且嘱咐通事官明天早晨立即将交涉文书发出。半夜的天空没有一丝云彩，月亮浑圆，明镜一般，静静地将银色涂满后花园，道台大人的心情，像镀上银子一样亮敞。

七天后，宏威的锣声由远而近，引领着一顶大清四品官坐的四人抬绿呢大轿，两顶两人抬蓝呢大轿，和扛着“肃静”“回避”朱红牌子的仪仗队，缓缓来到英国驻上海总领事馆的草坪前。这是麦都思总领事，作为对上海道台衙门交涉文书的回应，邀请黄芳道台大人来领事馆会谈交涉事宜。道台大人的通事官和刑名师爷是同来列席会议的。

为了礼遇道台大人的到来，从领事馆正门口到馆邸大厅铺下长长的红地毯。大厅里交替挂着英国米字旗和“清”字黄旗。那个年份，大清还没有自己的国旗。大清的国旗要到

5年以后，由退休美国外交官转任大清外交官的蒲安臣先生为大清设计而成。

会议厅里，两面墙前是一排铺着浆烫笔挺的白色枱布的长桌，雕成螺旋状的桌脚伸在枱布外面。一面的长桌上是苏打水果汁啤酒葡萄酒等饮料，另一面的长桌上是芝士饼干蛋糕水果等西点。两名马来亚茶房，穿着西衣西裤，戴着白色领结，腰板挺直，站在饮料和西点旁。会议桌铺着厚厚的绿呢，两端架着银质蜡烛台，中央又是一排小型交替的英国米字旗和“清”字黄旗。

中英两国官员在会议桌两边坐下。中方官员前的桌上放着宣纸和笔墨，英方官员前的桌上放着白纸和鹅毛笔。麦都思总领事站起来，越过桌子，跟黄芳道台拉拉手，然后一一介绍其他出席会议的英方主要人员，他们是副领事马克汉，阿拉巴斯特，巡捕房督察拉姆斯博顿。被介绍的英方人员，都一一站起来点首致意。黄芳大人在事后向巡抚李鸿章大人函报会议经过时，是这样写的：“夷目总领事麦都思等，皆起立点首即叩头意，极为恭顺，兼献酒水果点，畏服大清之情，溢于言表，。。。”

就是在这样的好心情下，道台大人开始了和麦都思等人的会谈。

根据历来中英之间的条约归定，道台与总领事官阶对等，理应由黄芳和麦都思直接交谈。但是尽管麦都思华语流利，却听不懂黄芳的湖南长沙口音。所以，中方的一切发言由道台大人带来的通事官代理，请通事官用双方都听得懂的大清官话进行交谈。

通事官根据在道台衙门里拟定的稿子，开始了他的发言。他首先指出，大英自来火房的偷窃案里，牵涉到多个大清子民，却不知为什麼原因，被领事法庭开脱了。这种没有经过大清官府审问，事后也没有报备大清官府的做法，违反了中英之间的条约。尤其是其中牵连人口贩卖，是否合法，应当由大清官府审理。大清政府是清正廉明，高效率治国的政府，为了和条约的精神一致，领事法庭必须马上将此案移交上海道台衙门审理。这种以庭外和解的方式，将此案不了了之，是违反条约精神的。

“请通事官转问道台大人，庭外和解，究竟违反了哪条条约的精神？” 麦都思在通

事官的开场白结束后问。

“根据道光二十四年，西历1844年签订的《望厦条约》第21款‘中国民人与合众国民人有争斗，诉讼，交涉事件，中国民人由中国地方官捉拿审问，照中国例治罪；合众国民人由领事等官捉拿审讯，照本国例治罪；但须两得其平，秉公了结，不得各存偏护，致启争端。’” 通事官念完准备好的讲稿，然后说：“根据一体均沾的原则，大清和美利坚合众国所订《望厦条约》，同样适用于大清和大英之间的民人争斗事件，自来火房偷窃案里的中国民人没有让中国地方官捉拿审问，照中国例治罪，就是违反该约的21款。”

“请问通事官代表的道台阁下，有没有注意到该偷窃案的原告已经撤回告诉，条约里说的争斗事件，现在并不存在，又怎么来援用21款呢？” 麦都思问。

“庭外和解，没有中国地方官参与，就是没有照中国例治罪，” 道台要通事官按照在道台衙门里准备好的台词回答。

“在这点上，我们和阁下是有分歧的。不过，我想和阁下重温一下另一款更为贴切的条约，然后，看看我们的分歧会不会因此解决。阿拉巴斯特领事，请大家复述《中英五口通商章程》第13款。”

“行，” 阿拉巴斯特没看任何稿子，用中文说：“《中英五口通商章程》第13款原文是这样的：‘凡英商禀告华民者，必先赴管事官（领事）处投禀，候管事官先行查察谁是谁非，勉力劝息，使不成讼。倘遇有交涉词讼。管事官不能劝息，又不能将就，即移请华官公同查明此事，既得实情，即为秉公定断，免滋讼端。华民如何科罪，应治以中国之法，均应照前在江南原定善后条款办理。’”

“谢谢你，阿拉巴斯特领事，” 麦都思转向道台：“我想道台阁下已经听清楚了，根据《中英五口通商章程》第13款，自来火房控告华人偷窃后，我领事法庭做的第一件事是‘查察谁是谁非’，第二件事是‘勉力劝息’，第三件事是‘使不成讼’，结果达成和解，这三件事情都是完全付合条约精神的。如果该案没有达成和解，诉讼依然存在，才能

援用《望厦条约》第21款，将此案移送阁下的政府，由阁下的政府按大清律法办。我们和阁下的分歧，不在于是否援用《望厦条约》第21款，而在于什么时候援用《望厦条约》第21款。我想在听了阿拉巴斯特领事复述《中英五口通商章程》第13款后，我们的分歧应该消除了。“

”领事阁下漏掉了那个孩子，“ 通事官向道台打了一个眼色，有点得意地说。

”道台阁下指的是那个5岁的孩子？第一，那个孩子还未成年，自来火房始终没有把他当作被告；第二，这个孩子从小和家里失散，在法庭上碰巧被他母亲发现，母子团聚，把他领回家了。这跟《望厦条约》有什么关系？”

通事和道台，师爷又交换了一个得意的眼色：一切正在朝他们预料的方向发展，该把最狠的一招打出去了！

”领事阁下，据说这个孩子是买来的，事关大清国的蓄奴法律。如果，孩子是合法卖身，现在这个孩子应该归还他的主人，而不是母子团聚。是否合法卖身，当由大清政府审问，按大清律判定。现在，阁下的领事法庭，借庭外和解为名，越过大清政府，擅自将该孩童放归母亲，不是显然违反《望厦条约》21款的‘中国民人由中国地方官捉拿审问，照中国例治罪’吗？”

听到这里，道台大人和师爷附和地点头。潜台词是：洋鬼子，这下我们可抓住你的把柄了！

”照阁下的意思，这个5岁孩童应该母子分离，交还给买他的主人？”麦都思激怒了，他绿色的眼睛汇成两道有色的光，聚焦在通事官白皙的脸上。

”是的，如果是合法卖身。”

”这个孩子现在跟母亲一起在租界和平生活，把母子拆散，阁下觉得合理吗？”

”该不该拆散，当由大清政府决定，与阁下无关。”

”如果阁下认为，这对母子的拆散或团聚与我无关，那么请再瞭解一段条约条款。阿

拉巴斯特领事，请向我们大家复述《天津条约》第29款。“

”行，“阿拉巴斯特依然没有看任何稿子，把要求的条款背了出来：”《天津条约》签订于五年前的1858年，其中第29款原文如此：‘耶稣基督圣教，原为劝人行善，凡欲人施之己者也如是施于人，嗣后所有安分传教习教之人，当一体欲恤保护，不可欺侮凌辱，凡有遵照教规安分传习者，他人毋得骚扰。’“

”谢谢，查隆纳。“总领事向副领事道谢，然后对通事官说：”请通事官告诉道台阁下，该孩童的母亲早已信奉基督教，一直在华人儿童收容所帮助托玛斯牧师向华人儿童传教，她的儿子，这个5岁的孩童，现在也正在该收容所里接受传教。根据《天津条约》第29款，拆散这对母子，就是对教徒骚扰，我有权干涉！“

道台听完总领事引用这一款中英条约后，脸色像抹了泥。环顾通事官和师爷，他们的脸色同样难看。会谈正在朝没有预料到的一个方向发展，离开了在道台衙门预演好的脚本，这台戏该怎么唱下去呢？

”如果道台阁下坚持要把该孩童带离租界，拆散这对母子，就会演变成教案。我想道台阁下，不用我来提醒你，教案会导致多么严重的后果吧。1848年，我的父亲去青浦传教，挨了打，结果你的前任咸龄阁下，不得不出让2000亩土地给租界，作为赔偿。我不想让阁下面临同样处境，请阁下不要看轻我的好意。“

提到青浦教案，道台黄芳大人的脸色更加难看了。他没有忘记自己在当上海县知县时，刑名师爷告诉过他，因为青浦县令没有及时保护好三个去青浦县城传教的洋人，洋人挨了打，最后不得不惊动两江总督李星沅出面道歉，上海道台咸龄受尽屈辱，赔地了事。想不到，麦都思总领事就是那个传教士的儿子，老子教案尝到甜头，儿子能不有样学样吗？黄芳非常恼怒这个刑名师爷，没有把麦都思总领事的父子来历搞清楚，害自己现在进退两难。还有这个精通条约的通事官，在道台衙门里预演和洋人的谈判时，怎么偏偏漏掉了《天津条约》？

就在黄芳大人胡思乱想的时候，麦都思总领事用一番语气变得异常温馨的开导把他引向另一个没有预料到的方向。

“请通事官转告道台阁下，我非常同情他的处境。道台阁下在华界办公，怎么会预先晓得这对母子信教传教的事情呢？所以，这场交涉，纯属误会。不过，我到有一个想法，能不能用今天的机会，商讨一个符合条约精神的方法，避免将来在上海发生类似的麻烦？”

总领事不再提起教案，道台如蒙大赦。对麦都思接下来的话，他就像闯了祸的小学生，老师开恩没有惩罚，自己赶紧夹起尾巴，乖乖地听老师说下去。

“马克汉领事在如何改善英中双方审理案子方面已经做了一番研究，如果道台阁下不反对的话，我想请他为我们做些介绍。马克汉领事，请。”

笑容和蔼的马克汉，从上装口袋里掏出一叠纸，边看边说道：

“从1842年起，英中之间订立的所有条约第一款都是这样开始的：‘嗣后大英国君主，大清国大皇帝永存平和，所属华英人民彼此友睦，偶起争端，一经照知，必须相助，从中善为调处，以示友谊关切。’所以对英中之间的偶尔争端，必须相助，才符合条约精神。本着这样的精神，以贵方提出的这次交涉为例，检查贵我双方处理英华交杂案件的现行制度，找出可以改进的地方，对贵我双方在上海和睦相处是有益的，是吗？”

道台和他的随员频频点头。英方已经完全取得会议的话语权。

“就我们现行的制度而言，英华交杂的案件里，如果被告为华人，必须先经领事法庭预审，确定犯罪嫌疑，然后移交大清官府终审。这样的做法，在租界华人人口为几百人或几千人时，运作是顺利的。但是，今天租界的华人人口远远超过此数，拉姆斯博顿督察，你能否告诉我们，按最新调查，租界里现在有多少华人？”

“至少五十万，”督察回答。

“所以在租界华人人口成百倍增长的背景下，我们必须在不违背条约精神的前提下改善现行制度。拿今天的这个案子来说，根据《中英五口通商》第13款的下半段：‘倘遇

有交涉词讼。管事官不能劝息，又不能将就，即移请华官公同查明此事’，检查我们的现行制度，恰恰缺少‘公同查明此事’这一段。如果，当时在领事法庭有贵方代表在，就不会有今天的交涉了，对吗？”

道台和他的随员继续频频点头，只希望马克汉快快讲完，不要再提”教案“两字。

”鉴于这次贵方的交涉差点引起教案，“麦都思继马克汉后说：“我建议，从一个贵我双方约定的日子开始，凡遇到英人和华人交杂的案子，请道台阁下派员到租界来，和我方领事法庭一起审理，如英人为被告，则我方为主审官，贵方为陪审官；如华人为被告，则贵方为主审官，我方为陪审官；对英人仍用西法判罪，对华人仍用中法判罪。请问，道台阁下对我的建议觉得是否可行？”

“总领事阁下的建议。。。我方需要考虑，”通事官在和道台师爷交头接耳一番后说。

“如果，贵方觉得事关重大，不能当场决定立场，我方可以理解。既然如此，眼前这场交涉必须按教案来处理，因为贵我双方没有找到能避免今后遭遇同样麻烦的途径。”

“按教案来处理”像一道鞭子将道台从一切侥幸心理中抽醒。他和善于见风使舵的随员们经过又一轮交头接耳后，由通事官表态：“总领事阁下，今天的交涉纯属误会。对贵方请我方来租界合审的建议，我方觉得可行，就是。。。细节需要从容商量。”

”欢迎贵方的积极态度。这次的交涉确属误会。道台阁下，请订出讨论执行细节的日期。”

于是，一场偷窃案引起的中英交涉案，变成了认可英方在租界对华人有陪审权的首轮谈判。

若干年后，退休的麦都思是这么回忆这段经历的：“如果说，通过这件自来火房偷窃案，苏格兰律师高易一石两鸟，为火房得到赔偿，替沙逊洋行追回撕去的田单。那么，为英方争取到对华人的陪审权，就是我逮到的第三只鸟。”